

#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ST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5-013

##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公司股票因9.8.1条第（二）项至第（五）项规定情形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将每月披露一次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揭示相关风险。

-、关于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因2023年定期报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利达”或“公司”）股票自2024年6月1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将对公司股票交易产生影响。

1、针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指出的问题，“2023年10月柯利达装饰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柯利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英宾电子销售有限公司签订3.99亿元的服务器采购合

同，并于2023年12月通过第三方间接支付货款1.2亿元。与该重大采购等相关事项未经柯利达装饰股份公司董事会批准，与采购管理等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失效。”在与年审会计师沟通过程中，公司已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截至2024年4月29日，公司已终止该采购合同，预计货款已退回公司账户。

2、公司专注主营业务，紧盯重点区域、重点项目，全力开拓新市场，同时保证现有施工项目的有序推进。

3、公司严格执行年度预算和计划，确保其有效性。

4、保持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的日常沟通，保证公司治理的规范性。

5、加强与公司及监管部门的沟通和联系，及时了解监管要点和政策变动，遇到问题，及时向监管部门书面报告，认真听取监管部门的指导意见，使公司规范运作。

3、风险提示和提示性说明

1、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公司定期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732 证券简称:爱旭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陈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327,979,8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5%。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陈刚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169,82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51.78%，占公司总股本的9.29%。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零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为571,510,9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27%。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324,730,000股，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股份的56.82%，占公司总股本的17.77%。

公司近日获悉控股股东陈刚先生质押及解除质押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余额
陈刚	是	67,820,000	否	2023年3月29日	2026年4月2日	国融信银有限公司	20.69%	3.71%	质押贷款
		967	%	7196	100,000	160,000	51.78%	9.29%	-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392,446	9000%	-	-	-	-	-	-
珠海横琴零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138,642	12.43%	154,010,000	154,010,000	68.20%	54.89%	72,228,642	-
合计		967,930,967	32.27%	207,910,000	207,910,000	56,928%	17.77%	154,900,000	-

注：合计数与分项数据加和不因四舍五入所致。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情况

占公司总股本数的571,510,9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27%。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324,730,000股，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股份的56.82%，占公司总股本的17.77%。

五、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占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份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如后续出现股票价格下跌引发的违约风险，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措施但不能排除追加质押、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

2、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产负债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股份的融资还贷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职务收入、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各项收入，以及质押所筹得的银行贷款融资款。

3、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余额

本次质押和股份解除后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和股份解除后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质押和股份解除后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质押和股份解除后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